

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6 月 27 日上午 10 点

结束时间：2018 年 6 月 27 日上午 12 点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6 月 2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公司聘请的上海锦天城(郑州)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审议《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 审议《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

7. 审议《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8. 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 审议《关于聘请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 代理人代理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委托人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明，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持股凭证、代理人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4.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6月27日上午9点

（三）登记地点

登封市产业集聚区河南中岳非晶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远方

联系地址：河南省登封市产业集聚区玉京大道与禹都大街交

叉口东北角

联系电话：0371—67307102, 13213210323

（二）会议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 10 日内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6日